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石油基金、再生能源發展基金)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六、自 112 年度開始收取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惟迄 113 年 7 月底尚未完成徵繳作業，允宜檢討加速辦理，以利「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之推動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114 年度於「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徵收收入」科目編列 10 億 8,185 萬 6 千元，其中包含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17 條之 1 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結合漁業經營設置者，對其售電或發電度數收取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之收入 7,944 萬元；另於「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科目編列「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7,500 萬元。經查：

(一)計畫概述

經濟部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17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¹，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者，其設備依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辦法規定結合漁業經營設置，應依法繳納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以下稱公積金)，作為再生能源發展基金之來源。

經濟部為辦理公積金之收取、支出、保管及運用等事項，

¹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17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者，其設備依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辦法規定結合漁業經營設置，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於取得主管機關發給之設備登記文件後，應依中央主管機關之書面通知，繳納一定金額之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一、適用中華民國 110 年度起之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二、於本辦法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21 日修正生效後，依本辦法規定取得同意備案文件。前項一定金額，應按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各期售電或發電度數，依該設備所適用年度之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其計算公式所定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費率計算；其收取相關作業方式及時程如附件 7 之 1。逾期未繳納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者，中央主管機關應通知限期補繳。」

於 112 年 1 月 16 日公布「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作業要點」，其中第 3 點第 2 項規定，公積金係以「漁電共生案場發電度數」乘以「所適用年度之公積金費率」收取²；復依第 6 點規定：「本公積金除支應執行本要點所定事項所需者外，應為下列各款之運用：(一)降低環境影響：1. 辦理動植物保育及相關措施…2. 環境累積效應之觀察分析…3. 漁電共生結合動植物之生態教育推廣、成果發表及宣導活動等工作。(二)改善整體漁業養殖環境：1. 漁電共生相關養殖活動影響觀察…2. 養殖輔導及漁電共生推廣…(三)其他經本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簡稱農委會)共同召集專家學者討論後同意納入得辦理之工作事項。」

(二)112 年度未完成公積金之收繳作業，致未及執行「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

據能源署提供資料，為辦理公積金收取事宜，該署自 112 年起即規劃各年度費率，完成已取得設備登記及電業執照之漁電共生設置者清查作業，並委請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電公司)辦理公積金收取事項，惟該公司因辦理進度延宕，截至 112 年底仍在作業中，致 112 年度公積金收入無實現數(詳表 1)；另截至 113 年 7 月底，台電公司已完成業者代扣繳作業，因帳務處理耗時，亦尚未有公積金收入實現數。

另 112 年度能源署「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亦因公積金帳務委託服務費用收取金額協商未果，直至 112 年底始完成簽約程序，爰未及執行；另截至 113 年 7 月底，該

² 公積金費率係依每年公告太陽光電發電設備電能躉購費率「地面型之第二期上限費率 1%」計算，110 至 113 年度費率分別為每度 0.0372 元、0.0387 元、0.0387 元及 0.0372 元。

署已受理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申請補助「113 年度漁電共生對鳥類生態及棲地改善行動」1,200 萬元，及農業部水產試驗所申請補助「113 年度漁電共生環境友善暨養殖管理推廣」350 萬元等 2 項計畫，允宜加速完成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之徵繳作業，以利各項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之推動。

綜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114 年度賡續編列收取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 7,944 萬元及辦理「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7,500 萬元，惟迄 113 年 7 月底因台電公司作業未及且委託帳務費用協商未果等，尚未完成公積金之徵繳作業，允宜研謀加強辦理，以利「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之推動。

表 1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112 至 114 年度辦理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及「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件

年度	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		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			
			預算數	決算數	受理申請獎補助	
	預算數	決算數			件數	金額
112	49,439	0	34,230	0	0	0
113	79,440	0	75,000	4,650	2	15,500
114	79,440		75,000			

說明：113 年度決算數為 113 年 7 月底實支數。

資料來源：能源署提供。